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B)：城市规划和建设类

东交函〔2024〕489号

对东莞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 20240187 号的答复

尊敬的阮美好代表：

您在东莞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人口密集区域建设儿童慢行友好街区的建议》收悉。经综合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等部门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儿童友好建设总体情况

目前我市正全面有序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为儿童成长发展提供适宜的条件、环境和服务，尤其今年东莞入选建设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名单以来，各相关部门积极倡导儿童友好城市理念和参与儿童友好城市建设。一是印发了《东莞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明确儿童友好三年的工作总目标和实施计划，将儿童友好城市建设与镇街、部门的近期核心工作和重点项目结合起来，将儿童友好理念贯穿到项目的谋划、计划与实施。二是我市已将建设儿童友好慢行交通系统（儿童友好街区）示范工程列入我市今年民生十件实事，由我局牵头相关镇街推进儿童友好街区的建设。为加快推进该项目工作，我局在今年4月联合市妇儿工委办共同召开建设儿童友好慢行交通系统工作推进会，并明确了各镇街（园区）建设任务和时间节点。今年10月我局再次召开召开儿童

友好街区示范项目督导推进会，督导相关任务完成情况和协调解决相关问题。截止目前，目前各镇街已完成新建改造人行天桥（地下通道）22座，消除道路“高低差”路口828个，初步建成儿童友好慢行交通系统20个。

二、关于慢行系统建设方面

近年来我局积极倡导绿色出行的理念，加快推动各镇街（园区）开展人行和非机动车道建设工作。一是开展《东莞市品质道路详细设计导则》编制工作，制定道路品质提升和非机动车道路权划分的技术指引，对全市新建和改扩建道路提出非机动车道设计标准，重点提升学校周边道路慢行空间、零高差路口和道路标识等方面保障，提高儿童的出行体验。二是市道安办印发《进一步加强非机动车道建设工作三年总体实施方案》，在全市开展道路非机动车道建设专项行动，明确建设任务、标准、工作要求，推进非机动车道的升级改造工作，按照每年新建改造非机动车道1500公里的进度，连续3年开展非机动车道建设工作，切实提升我市非机动车道通行里程，改善非机动车通行条件。

三、关于改善儿童安全出行环境方面

为努力改善儿童安全出行环境，营造安全舒适的出行体验，我市相关部门重点保障学校等儿童出行比例高区域的交通安全，一是市城管局结合《全市城市秩序优化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推动各镇街（园区）持续消除人行道空间不连续、路口高低差、铺装破损等现象，完善人行道无障碍设施，清理人行道空间内废弃设施、违法构（建）筑物，进一步规范人行道通行秩序。二是交警部门将持续加强学校区域非机动车道违法占道行为整治，加大对非机动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查纠力度，加强对非机动车驾驶

员的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进一步提升群众交通安全意识，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四、关于推进公共空间改造方面

最近三年，全市共完成 455 个口袋公园建设打造，实现“一社区一公园”的建设目标。据不完全统计，其中约 26.6%的口袋公园进行了适儿化改造，设置儿童游乐设施、科普教育小品等。

2024 年我市将在“一社区一公园”基础上，见缝插绿，因地制宜在全市打造 160 个口袋公园，其中重点通过更新改造品质提升，让老旧公园“旧貌换新颜”，聚焦适老化、适幼化和特殊群体需求，结合儿童友好城市理念进行改造建设，尤其注重城市“一老一幼”群体活动空间打造，依托口袋公园实现老幼活动功能需求，践行儿童优先原则，体现“1 米高度看城市”视角，进一步提升公园品质，同时督促各镇街做好已建成的口袋公园的后续管养工作，着力提升公园绿地品质“亮度”。

感谢您的宝贵建议，希望您继续关心和支持我市交通事业的发展，提出更多好的建议。



(联系人:袁昌志, 联系电话:22002005)